

## 作家专栏

## 纸上时光

□ 季振华

## 快乐

孩子们在草坪上追着皮球、纸飞机  
他们跑起来,就能追到快乐  
但随着他们慢慢长大  
快乐就和他们渐渐远了  
用很多时间跑很多路,吃很多苦  
也不一定追得到  
就像我,让自己笑一笑  
要流很多汗水  
有时,甚至还要流泪

## 雪

那天,下了一次雪  
很稀疏,下得心不在焉  
落地就消失不见  
不到半个时辰就停了  
这几年,雪一直都这样下  
其实,下得铺天盖地又能怎么样  
融化后,地上的一切  
原来怎样,还是怎样

## 平庸

做人子、人夫、人父平庸  
做一个百姓平庸  
做一个写诗的人,也一样平庸  
我的平庸,来自天生  
怎么努力都无济于事  
我只能站在我的平庸里  
默默仰望、向往  
那些美好、出色的事物  
用对它们的仰望向往  
充填自己的贫乏  
虚构自己的不凡

## 梦境

我的住址很少人知道  
知道的,也没有谁登门  
近年来,找我的人却渐渐多了  
每到夜深,他们就三三两两  
从十几年、二三十年前而来  
还是那时的衣着和面容  
那时的性格和言谈  
他们和我重现旧时生活  
复原那时的情景  
我惊异于他们从未来过我家  
却能轻易地把我找到  
有的,给我带来久违的友情  
有的,和我冰释前嫌,握手言欢

## 指路

这个初到这里的外地人

向我打听一个地方  
他说转了好久也没找到  
我顺手给他一指  
其实那个地方就在附近  
我站在那里看着他走去  
想到自己是这里的资深居民  
在这里转悠了一生  
有些地方仍不知在哪里  
至今无法找到,不可抵达  
也没人可问,没人指点

## 皮鞋与休闲鞋

这双存放很久的皮鞋  
从前,为某种需要才出场  
好像一直为别人而穿  
去得多是不得不去的地方  
恭顺、谨慎、不越雷池半步  
使它早已变形,遍体褶皱  
隐忍的内外伤,不可痊愈  
我不会也不敢再穿  
再穿,唯恐走回到昨天  
如今,我深爱休闲鞋  
它的舒适轻松,我格外珍惜  
行走在路上,就该如此  
能够换上它们不容易  
自在行走不容易

## 深情

天气一点点冷下来  
是让我慢慢适应  
越来越冷的日子  
这也是一种暖意  
朋辈一个个离去  
是让我慢慢适应  
越来越深的孤独  
这也是一种慈悲  
时光一天天流逝  
是让我慢慢适应越来越老的余生  
这也是一种深情

## 旧照片

这是自己二十多岁的照片  
在时光的远处,青春茂盛  
仿佛依然被理想所燃烧  
那一个生气勃勃的自己  
令今天的我羞于面对  
无法说出内心的愧疚  
是什么缘由和他分道扬镳  
弄丢了这样一个自己

## 朋友

一个朋友故去多年

我和另一些朋友谈了他多年  
用纤毫毕现的细节  
一再翻新他被时光剥蚀的音容  
他仿佛依然参与我们的聚谈  
一次都不会缺席  
他辞世太早,甚是可惜  
可他有别人不及的幸运  
有人去世就被人忘却  
有人活着已无人想起  
我们却一直带着他  
仿佛还在经历人间

## 我不会告诉你

经过了许多人  
才走到人影寥落的地方  
经过了许多时光  
才走进来日无多的余生  
但我不会告诉你  
走到人影寥落处  
我为什么仿佛如愿以偿  
也不会告诉你  
走进来日无多的余生  
我为什么心平如镜  
你没有我那样的经历  
我告诉你,你也不懂

## 诗稿

诗稿写成之时  
也许就是尘封之日  
偶或得见天日  
也如流萤一闪  
它们是我的影子,对于生活  
我用情再深,也还是卑微  
我不记得这一生  
有过哪双眼睛的注视  
人世寂寞,总得有个相伴  
我还是写稿,把稿子  
当作彼此风雨相随  
互相抚慰的兄弟

## 无穷

看了青了又黄的树  
开了又谢的花  
又看聚了又散的云  
出现又消失的人  
一切匆匆又匆匆  
有什么能永驻长留  
我在世那么多年  
有多么难得,多么幸运  
我的生命每天在流逝  
却至今依然完整  
仿佛流逝的,只是我无用的多余  
仿佛我是一个无穷



《瀛洲西沙》(水印版画) 顾捷

## 笔走心缘

## 格鲁吉亚的“军工路”

□ 朱全弟

上海市区东北角,沿黄浦江岸线一带是杨浦的工厂集聚区,门前一条道路叫军工路。它的最初建造成路可以上溯到1918年的军阀卢永祥统治上海时期,为了军务需要,出动士兵千余人在原来的堤岸上修筑道路,就是延续至今的军工路。现在大家叫着叫着,只是很少人追究它的由来和历史了。

年轻时,我也不知其意。去年,我们一行朋友到迪拜加高加索三国游,在格鲁吉亚也遇到了军工路,而且非常美,因而念念不忘,“敢遣春温上笔端”,外国军工路也。

六月的高加索,也是夏季。爽!我们坐车沿军工大道去姆茨赫塔古城,原来的格鲁吉亚首都。军工大道则是前苏联时期开拓的一条最美公路。

这个古城建立于格王朝青铜器时代,处于古代贸易之路的交叉口,并在两条河流的交汇处。古城沿袭了11世纪教堂圆屋顶和十字形平面的建筑风格,是中世纪教会建筑的范例,是格王朝精美艺术和灿烂文化的见证。是耶非?听导游的。可是,1994年她被选为世界文化遗产,这就令人信服毋庸置疑。

生命之柱大教堂是姆茨赫塔的地标,也是这个古城三处世界遗产之一。更稀罕珍奇的是耶稣基督斗篷的埋葬地,完工于十一世纪初,有接近一千年的历史了。古城作为格鲁吉亚的首都,直到5世纪才迁往第比利斯。

在俄格友谊塔纪念碑前,那些画还是很好的。广场上,一群中学生带着音响载歌载舞,导游说,这是一块游览休闲的聚集地,拍照片的好去处。无人会说“友谊”,但是不妨使用,格鲁吉亚的人民是坦然的,务实的,爱好和平,一点也不偏激。广场下面的斜坡,走下去有个平台,放了一张藤椅,供人拍照,四周群山连绵,峰峦叠秀。身在异国他乡,美景摄人心魄,感觉更是新鲜有趣。

在浙沥浙沥的雨中,我们回到第比利斯去瞻仰季瓦里大教堂,是圣女妮诺第一次竖立“十字架”的地方,也被称为圣女妮诺女子修道院。山坡上周遭优美自是不同寻常,更有一则感人肺腑的动情传说奠基在心底。导游妮妮告诉我们,圣女妮诺把基督教带到了格鲁吉亚,使之成为世界上最早接受基督教的国家之一。

季瓦里大教堂还是19世纪俄国伟大诗人莱蒙托夫的《童僧》的创作题材。年轻时我读过许多外国诗人的作品,莱蒙托夫自然也看过,如今咀嚼《童僧》中的一行诗:如今唯存一位白发老者/看守者垣颓墙败的庭院——他被人间和地府遗忘。

读之凄凉透骨,加上冷雨侵袭,让我不禁打了一个寒战。值得欣慰的是,这里已经成为旅游景点,无论僧人和游客,都不寂寞和孤苦了。

雨越下越大,冷风嗖嗖地一个劲吹不停,我害怕自己穿得太少会感冒。走着走着,穿来穿去,忽然一个念头冒了出来,我也对这位圣女充满了崇敬之情,可以改变,但是不能战争。

格拉特修道院位于库塔伊西北约12公里的伊梅列季亚的山丘上,当时主持这一工程的兴建者是大卫四世。他的伟大在于驱逐了塞尔柱突厥军队后,第一次统一了格鲁吉亚东西各王国。有古籍记载,当时这里十分兴盛,被格鲁吉亚称为“耶路撒冷第二”,虽是比喻,但有遗迹可窥当年之貌。不仅建筑群保存良好,镶嵌工艺精湛,壁画精美绝伦,被列入联合国文化遗产名录。

最有趣的是,原来进教堂的门,关闭不用了,下面就是埋葬大卫四世的墓地。大饱眼福之后,我仔细回味着大卫四世那句话:我生前做了很多不好的事情,我死后就让千万人踩踏我吧!

一个国王难得的忏悔之举,但是,格鲁吉亚人民依然敬重他,为此再建教堂偏门,就是现在的进出口。导游妮妮也说:他只是杀了一些不听劝阻碍统一的人。此话有无偏心?国王自己都说了嘛。但是,民意不可违,一门之改,可以作证。这是可信的。

我在古城的山坡上,眺望古今的军工大道,俯瞰近在眼下的库拉河与阿拉格维河在此汇合,呈丁字形而开阔美丽。我们欣赏着两河合流的中间一条明显的色差,它让我想起早年乘船在巴西亚马逊河上,真切地看见亚马孙河的浑黄与另一条内罗格河的分界线,由此更联想到外蓝苏州河与黄浦江水的对比。

回到开头,我们的军工路沿着黄浦江,高架已然建好通车,何处能登高,一望江水滔滔向东流的壮观情景。因而遐想,世博会的双子山也能复制粘贴到军工路上来,让人登顶,春来踏青秋时纵目,登顶,是梦也是希望,甚而不遑多让也是可能的。

## 心香一束

## 春天的油焖笋

□ 崔立

突然想吃油焖笋,是在休息天下午。春雨绵绵,却无法阻挡我去买春笋的急切脚步。相较于外卖的迟缓,我的步伐显然更为迅速。

二十分钟后,我提着装有六七根春笋的袋子,满载而归。剥去笋皮,将笋一分为二,再切成条状,咔嚓咔嚓,清脆之声悦耳动听。切好的笋片洁白如玉,恰似春天的纯净色彩。将它们投入锅中清水,静候沸腾。同时操刀黑毛猪肉块,同样切成小块。此道菜的主角,非春笋莫属。为更加凸显其风采,同时也为让肉油充分释放,发挥它最大的价值。

笋煮熟后捞出,置于水中一番清洗。春笋自带苦味,煮沸一次能大大减轻。人生亦是如此,无需过多苦涩,少一分苦,便多一分甜。笋亦不例外。

锅烧干,油入锅,渐泛起热气。肉片下锅,响起滋滋啦啦声,伴随着一股浓烟冲向打开的油焖机。铲子缓缓将肉片铺开,再逐个翻身,让肉油更多熬出。熬煮片刻,将洗净的笋片倒入锅中翻炒。此刻,猪肉片退居二线,笋片成为绝对主

角,与油“短兵相接”,充分吸油,实现笋片与油的完美融合。随后加入适量的盐、酱油和糖,继续翻炒。我习惯于慢慢加调料。曾有一次,我满怀信心地烹制一道菜,却因加盐过多而难以入口,只能加糖补救。结果这道菜又咸又甜,难以入口。这是“咸”的教训。

油焖笋烧开后转小火慢煮,很快香气四溢。这次不再是幻想。揭开锅盖,用铲子翻动笋片,确保油能均匀渗入每一片笋中。时不时地加入调料,以期油焖笋达到最佳口味。或许有人会说,做菜如此费劲,这显然是新手的做法。真正熟练的高手,一次调料便足够,哪像我如此“业余”,难道没有其他事情可做吗?的确如此。我做菜时,全神贯注,心无旁骛。手机不刷,电视不看,也不聊天,稳稳地站在灶台前。这是小时候外婆给我做的榜样,她说,烧菜要用心,菜才会入味,好吃。

因而外婆烧的每一个菜,都很好吃。半小时后,我设定的油焖笋出锅时间到了。揭开锅盖,将准备好的青葱放入,用铲子翻动,将笋片压在青葱之上。盖上锅盖,倒数五秒。再次打开时,一股浓郁的葱香扑鼻而来,完美出锅。

一大碗热气腾腾、香气扑鼻的油焖笋端上桌,简直是色香味俱佳。我掀起一块笋放入口中轻轻咀嚼,美味在味蕾间缓缓绽放。实在是太好吃了!

这美味的油焖笋,我最早是在外婆家品尝到的。初中三年,我的午饭都在外婆家解决。春天清晨,露水未干,外婆便会拎一个竹篮子,去老宅的竹林里挖几株春笋。再切开,洗净,烹煮。中午我骑着自行车匆匆赶回,屋里已经弥漫着油焖笋的香气,只等我一到就起锅。因为每次我都饿得不行,盛上一碗白米饭,狼吞虎咽地将油焖笋和着米饭送入肚中,好吃!我不住地点头称赞。外婆用温暖的眼神注视着我,说,好吃,那就多吃点。我又掀起了一簇笋,居然吃出了外婆烧的油焖笋的味道。

这一晃,外婆离开已经有十多年了。至今,外婆徘徊在屋后的水泥路上,期盼着等着我的画面仍恍如昨日般鲜活。外婆脸上挂着的笑容,就像清晨树干上的阳光一样。